



## 機構間動物實驗合作契約書

機構間的合作能以更多的專業知識和資源來進行動物研究。為確保相關研究進行時，實驗動物得到適當的照護，與符合「實驗動物照護與使用指引」1.1.2之規定，動物科學應用合作計畫之機構應簽署正式書面文件，明確載明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之權責。

立約人：中國醫藥大學實驗動物照護與使用委員會(以下稱甲方)

\_\_\_\_\_ (以下稱乙方)

緣甲方因動物實驗需求，需全程或部分在乙方執行動物實驗，雙方特立本合約，並同意條件如下：

一、至乙方進行計畫相關的動物科學應用操作，在計畫執行期間，由乙方對該計畫書內動物的使用、PAM執行、動物死亡隻數、監督報告填寫等業務事項協助監督。

二、計畫相關訊息

本校教師姓名	
系所單位	
計畫名稱	
執行期限	
執行地點	

三、本合約書正本壹式貳份，由雙方各執正本一份為憑。

立約人：

甲方：中國醫藥大學實驗動物照護與使用委員會

代表人：

地址：(404)台中市北區學士路91號

聯絡人：

電話：

乙方：

代表人：

地址：

聯絡人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